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E DA MINING HOLDINGS LIMITED

悅達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9)

授出購股權

謹此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刊發本公告。

悅達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九日，已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承授人授出購股權(「購股權」)，可認購3,20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股份」)。以下為已授出購股權的詳情：

授出日期	: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九日
已授出購股權的數目	:	涉及3,200,000股股份
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	:	每股股份1.716港元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	每股股份1.66港元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	:	每股股份1.716港元
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如有)的姓名以及授予各人的購股權的數目	:	陳雲華(非執行董事) — 涉及1,5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
購股權的有效期(即行使期)	:	由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九日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購股權的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悅達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雲華

香港，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a)執行董事董立勇先生及劉曉光先生；(b)非執行董事陳雲華先生及祁廣亞先生；以及(c)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傳炳先生、梁美嫻女士、崔書明先生及韓潤生先生。